



# 2023 年选举：公共资金拨付须知事项

**恭喜 — 您已加入相对基金计划！** 此计划通过将纽约市居民的献金与公共资金相匹配，从而帮助更多候选人竞选公职。[点此](#)详细了解该计划的运行方式及其如何造福候选人和公众。

本指导文件概述了获得公共资金的资格要求和截止日期、拨付时间、公共资金扣押，以及可能会导致您失去获得 2023 年选举公共资金的资格的合规性问题。

接受公共资金会让您肩负巨大责任。您必须解释说明如何花费您的竞选活动收到的每一笔公共资金。公共资金只能用于支付“符合条件的开支”（即可帮助您竞选公职的开支），**并且要及时、准确地报告和记录这些开支。**勤于报告和记录：用详细的发票、收据、租赁协议、合同和时间表在交易发生时记录每笔开支，然后将其录入 C-SMART，并在适用的披露期内报告开支。公共资金最多可达您支出限额的 89%，因此请确保仅将竞选公共资金用于符合条件的开支，并且完整记录这些开支。**如果您报告和记录的符合条件的开支不等于您的竞选活动收到的公共资金金额，您将承担偿还公共资金的义务。**如要了解有关接收和花费公共资金的更多信息，请参阅《[竞选活动财务手册](#)》(Campaign Finance Handbook)。另请参阅《[竞选财务法](#)》(Campaign Finance Act) 和《[竞选财务委员会条例](#)》(Campaign Finance Board [CFB] Rules)。

**注：**2023年选举周期仅限于竞选市议会的候选人。2025年全市选举周期的指导文件将于2024年1月发布。

## 要求

要获得公共资金，候选人必须加入相对基金计划、遵守《竞选财务法》和《竞选财务委员会条例》、至少有一名竞选对手、证明自己有意满足参与竞选的所有要求，并在每个拨付日期指定的截止日期前完成以下所有要求（第 3-5 页）：

- 在您通过 [CFB 门户网站](#) 登记为候选人时，**请表明您希望加入相对基金计划。**（如果您已经登记，则可以在 2023 年 5 月 1 日截止日期之前随时通过修改您的登记信息以加入该计划。）候选人和财务主管都必须登录、审核并提交登记信息。
- 通过筹集来自纽约市居民的可获配捐的献金，**满足双重筹款门槛。**
- 在[适用的截止日期](#)前提交所有披露声明。
- 完成合规性和 C-SMART 培训。**

- ❑ 向[利益冲突委员会 \(Conflicts of Interest Board, COIB\)](#) 提交个人财务披露报告。
- ❑ 您可能需要提交一份[需求声明](#)，证明您的竞选对手满足若干标准之一。请参阅《[认证需求声明指南](#)》，了解何时需要提交需求声明以及提交声明的详细说明。
- ❑ 如果您参加过之前的选举，则必须履行处罚或对 CFB 的公共资金偿还义务（如有）。
- ❑ 如果您在初选中落败，但打算以其他身份参加大选，则必须提交一份附有适当证明文件的[积极参选声明](#)，才有资格获得大选公共资金。

完成这些要求的截止日期因公共资金拨付日期而异。如果您需要投票前的资金拨付，则适用较早的截止日期。与每个拨付日期相关的截止日期可以在“公共资金拨付时间和类型”部分中的表格中找到。

## 公共资金拨付时间和类型

2023 年选举周期安排了 13 个预定资金拨付日期。所有参与的候选人都有机会在五个投票前资金拨付日期获得公共资金。对于剩下的八笔资金，您必须参加初选和/或大选竞选才有资格获取。如有资格获取任何公共资金，您必须满足双重筹款门槛：

公职	最低筹集资金	最低捐赠人数量
市议会	5,000 美元	75*

\*必须从地区居民处筹集至少 75 笔可获配捐的献金，每笔至少 10 美元。

配捐率、每位捐赠人可获得配捐的最高捐款金额，以及针对每位捐赠人可拨付的最高公共资金金额如下所示：

公职	配捐率	每位捐赠人可获得配捐的捐款金额	针对每位捐赠人可拨付的最高公共资金金额
市议会	8-1 美元	175 美元	1,400 美元

作为市议会候选人，您可以获得的最高公共资金金额如下所示 — 如果您在初选和大选中都有参选，则每次选举都有资格获得最高金额。

公职	初选最高公共资金拨付金额	大选最高公共资金拨付金额
市议会	184,000 美元	184,000 美元*

**注：**您在投票前收到的所有公共资金均计入您在初选（如果您没有初选，则是大选）中可以获得的最高金额。

## 投票前的资金拨付

投票前有五个资金拨付日期。候选人必须在下列截止日期之前完成列出的**所有**要求，才有资格获得预定拨付的公共资金。

下面显示的日期表示，候选人如要在该预定日期收到**第一笔公共资金**，则要在对应的截止日期前**完成要求**。您无需为每次后续拨付资金再次完成这些要求，但您必须继续筹款并在披露声明中披露更多有效的配捐申请和/或修正无效申请，才能获得额外资金，最高可获得公共资金拨付的最高限额。请记住，2023 年选举周期总共有 13 次获取公共资金的机会！

要求	收到第一笔资金的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 2 月 15 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双重筹款 <a href="#">门槛</a>	DS #1 (截止日期: 2022 年 7 月 15 日)		DS #2 (截止日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DS #3 (截止日 期: 2023 年 3 月 15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部分年度 <a href="#">COIB 财务披露报告</a>	2022 年 11 月 1 日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a href="#">加入</a> 相对基金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a href="#">培训</a> 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a href="#">需求声明</a> (如有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尽早提交声明审核回复 (可选) *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 月 25 日	2023 年 2 月 22 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完整的年度 <a href="#">COIB 财务披露报告</a>	2023 年 1 月 30 日 <sup>†</sup>		2023 年 1 月 23 日 <sup>‡</sup>	2023 年 2 月 21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p>要获得投票前拨付的公共资金，候选人必须至少与另外一名在 CFB 登记的候选人形成竞争关系，竞选同一公职。</p> <p>* 您可以在规定的声明审核截止日期（资金拨付日期前至少 15 个工作日）之前提交声明审核回复并清除任何无效配捐申请 (IMC)，以此来证明您已达到门槛，或增加公共资金拨付金额；请参阅此<a href="#">手册</a>第 5 章。</p> <p><sup>†</sup> 提交部分年度 COIB 财务披露报告且在 2022 年 12 月和/或 2023 年 1 月收到公共资金的候选人将必须偿还这些公共资金，除非他们在此日期之前也提交了完整年度 COIB 财务披露报告。</p> <p><sup>‡</sup> 想要在 2 月 15 日收到资金的候选人必须在此日期之前提交完整年度 COIB 披露报告，无论他们是否提交了部分年度报告。</p>					

**预算规划：**如果您很早就收到公共资金（特别是如果您有资格获得最高限额），则必须对这些资金进行仔细的预算规划，确保您有足够的资金在选举日之前进行竞选活动，且不出[支出限额](#)。

**投票状态：**虽然这些投票前资金将在任何投票正式开始之前拨付，但您必须至少参与一次选举的竞选，否则您将承担大量还款义务。**如果您不积极竞选，比如不收集且不向纽约市选举委员会 (Board of Elections, BOE) 提交请愿书签名，您将需要偿还收到的所有公共资金。**提交了请愿书但未能获得选票的候选人必须立即停止花费公共资金，并可能面临大量还款义务。

## 投票后的资金拨付

### 初选

只有在初选中参与竞选、拥有竞争对手，并且在下列截止日期前完成要求的候选人才有资格获得初选公共资金。如果您已经完成这些要求并有资格获得投票前拨付的资金，则您无需再次完成这些要求即可获得额外资金（除非可能需要一份新的[需求声明](#)才能获得您有资格获得的全额资金）；只需继续筹款并在披露声明中提交额外的配捐申请即可。**请记住：**您在投票前收到的所有公共资金均计入您在初选中可以获得的公共资金总限额。

2023 年初选安排了三个预定资金拨付日期。

要求	收到第一笔资金的日期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3 年 6 月 2 日	2023 年 6 月 23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双重筹款 <a href="#">门槛</a>	DS #3 (截止日期: 2023 年 3 月 15 日)	DS #4 (截止日期: 2023 年 5 月 26 日)	DS #4 (截止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a href="#">需求声明</a> (如有要求) *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5 月 2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a href="#">培训</a> 要求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input type="checkbox"/> <a href="#">加入</a> 相对基金计划	2023 年 5 月 1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完整的年度 <a href="#">COIB 财务披露报告</a> <sup>†</sup>	2023 年 5 月 5 日		

要在投票正式开始后获得公共资金，候选人必须在竞选中与另一名候选人形成竞争关系。公共资金的上限为首次资金拨付最高限额的 25%，除非您或您的竞争对手提交了[需求声明](#)（空缺席位无需提交）。

\* 需求声明应在上一个披露声明的截止日期之前或资金拨付前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以较晚者为准），最终截止日期是选举前 32 天的披露声明的截止日期。

<sup>†</sup> 法律规定，COIB 财务披露报告应在提交指定请愿书或独立提名请愿书的截止日期后的 25 天内提交。由于纽约州立法机构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将提交指定请愿书的截止日期从 4 月 6 日改为 4 月 10 日，因此提交 COIB 财务披露报告的截止日期也随之从 2023 年 5 月 1 日改为 5 月 5 日。

## 大选

只有在大选中参与竞选并且在下列截止日期前完成所有要求的候选人才有资格获得大选公共资金。大选投票通常在 BOE 确认初选结果几周后进行。（前往 [BOE 网站](#)可详细了解有关设置大选投票的流程和时间安排。）如果 (a) 您参加了初选并根据经认证的选举结果获胜（或者您的选区和政党没有反对派，因此没有举行初选），或者 (b) 您成功提交了大选的独立提名请愿书，则您将以特定的党派身份“参加大选”。**注：**如果您在初选中落败，但打算以其他党派身份参加大选，则必须提交一份[积极参选声明](#)并证明您仍在竞选，才有资格获得大选公共资金。

2023 年大选安排了**五个预定资金拨付日期**，资格证明截止日期如下表所示。**注：**如果您已经完成这些要求并有资格获得投票前资金或初选资金，则您无需再次完成这些要求即可在大选获得额外资金；只需在之后每个披露期内提交额外的配捐申请即可。然而，所有候选人只能获得大选公共资金最高金额的 25%，除非他们提交了[需求声明](#)，或者对手已经获得了大选公共资金。

要求	收到第一笔资金的日期				
	2023 年 7 月 15 日	2023 年 8 月 10 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2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双重筹款 <a href="#">门槛</a>	DS #5 (截止日 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DS #6 (截止日 期: 2023 年 7 月 17 日)	DS #7 (截止日 期: 2023 年 8 月 25 日)	DS #8 (截止日 期: 2023 年 10 月 6 日)	DS #9 (截止日 期: 2023 年 10 月 2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a href="#">加入</a> 相对基金计划	2023 年 5 月 1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a href="#">培训</a> 要求	2023 年 5 月 22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a href="#">需求声明</a> (如有要求) *	2023 年 6 月 23 日	2023 年 7 月 20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6 日	2023 年 10 月 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完整的年度 <a href="#">COIB</a> <a href="#">财务披露报告</a>	2023 年 6 月 26 日 <sup>†</sup>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a href="#">积极参选声明</a> (如 果您在初选中落败)	不适用	2023 年 7 月 20 日	2023 年 8 月 10 日	2023 年 10 月 6 日	2023 年 10 月 6 日
要在投票正式开始后获得公共资金，候选人必须在竞选中与另一名候选人形成竞争关系。获取公共资金的上限为大选拨付资金最高限额的 25%，除非您或竞争对手提交 <a href="#">需求声明</a> 。获取 7 月 17 日资金的资格可能会受到官方初选结果公布时间的影响。					
* 需求声明应在上一个披露声明的截止日期之前或资金拨付前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以较晚者为准），最终截止日期是选举前 32 天的披露声明的截止日期。					
<sup>†</sup> 法律规定，COIB 财务披露报告应在提交指定请愿书或独立提名请愿书的截止日期后的 25 天内提交。未以独立身份参选的候选人须遵守较早的截止日期（2023 年 5 月 5 日）。					

## 公共资金扣押和扣减

CFB 会扣押每笔公共资金的 5%，直至选举前的最后拨付日期。从 **2023 年选举周期开始**，根据 [《地方法规 048/2022》 \(Local Law 048/2022\)](#)，参加竞选但未能参与录制 CFB Voter Guide (《选民指南》) 视频陈述的候选人将无法获得这 5% 的扣押金。请务必留意您的候选人服务联络人在 2023 年初发送的关于提交讲稿并录制《选民指南》视频陈述的通知。

CFB 还会扣押某些可能违反《竞选财务法》和《竞选财务委员会条例》的献金的公共资金。此外，某些类型的支出可能会导致您的公共资金被扣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此[手册](#)的第 6 章）。您将在预定拨付日期收到一封发送给您的竞选活动的拨款函，其中详细说明了从您的公共资金中扣押和扣减的所有资金，您对该披露声明的声明审核将提供详细信息。

解决了影响您获得公共资金的合规问题（例如更正无效配捐申请或记录竞选活动已退回超限金额/禁止的献金）并将其向 CFB 披露后，您在将来的拨付中可能有资格获得额外或扣押的公共资金。如需了解有关选举前审计和声明审核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此[手册](#)的第 5 章。

## 没有资格获得公共资金

除了不满足本文件第 1-2 页“公共资金资格”部分中的基准要求外，如果存在以下任何情况，您的竞选活动可能没有资格获得公共资金：

1. 竞选活动披露的财务活动与竞选活动银行记录中记录的财务活动（“**报告差异**”）之间存在 10% 或以上的收入差异或 40% 或以上的支出差异。这意味着，如果您的竞选活动银行账户存入和支出的金额与披露的献金和/或支出存在显著差异，您可能没有资格获得公共资金。
2. 对于 25% 或以上的超过 99 美元的献金，该竞选活动未能报告**就业信息**。
3. 对于 20% 或以上的所提交的配捐申请，该竞选活动未能提供完整且准确的**佐证文件**。

还有其他几个因素可能导致您的竞选活动被确定为没有资格获取资金，例如未能提供 CFB 要求的文件或超出支出限额；请参阅 [《竞选财务委员会条例》](#) 的第 3-01(d) 条了解更多信息。

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直接联系您的候选人服务联络人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CandidateServices@nyccfb.info](mailto:CandidateServices@nyccfb.info)。